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、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按程序进行了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。公司于2019年2月1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，同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》（以上董事会、监事会决议公告请见2019年2月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本次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

根据公司控股股东-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提名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推荐，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后同意选举王振先生、孙树怀先生、何汉明先生、张志超先生、赵岩先生、梁永祥先生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；推选王哲先生、任建春女士、杜婕女士、杨永慧女士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四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（详见2019年2月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认为公司第八届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和条件，提名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以上董事（含独立董事）候选人（简历附后），将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二、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

根据公司控股股东-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提名，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，提名赵凤岐先生、黄红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（简历附后），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特此公告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3月9日

附件：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、监事会候选人简历

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：

王 振：男，1943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常务理事，吉林省榆树柴油机厂车间主任，长春市总工会副主任，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。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孙树怀：男，1965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。曾任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办公室主任，长春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办公室主任。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

何汉明：男，1956年8月出生，学士学位，英格兰及威尔特特许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士、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士、香港董事学会资深会士。2008年至今，任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首席财务总监暨公司秘书、现任行政委员会委员。2007年至今，任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公司秘书，并担任多家内地附属公司之董事。2013年至今，任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2008年至今，任佛山

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2013 年至今，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张志超：男，1963 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正高级经济师。曾任长春市公用局燃气管理处处长，长春市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燃气处处长，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董事，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，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。

赵 岩：男，1967 年 3 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正高级工程师。曾任长春市煤气公司管理处业务科主管、处长助理，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；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

梁永祥：男，1963 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会计师，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常务理事。曾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。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：

王 哲：男，1966 年出生，博士学位，二级律师，吉林省律师协会会长。曾任吉林省物资学校教师、吉林省外商投资服务中心副主任，吉林省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副总经理，吉林佳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、主任，北京市建元律师事务所长春分所主任，现任北京大成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主任。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、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任建春：女，1964 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。曾任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街道劳动服务公司财务主管，中信永道会计师事务所（现普华永道事务所）项目经理，现任北京华安德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，合伙人。

杜 婕：女，1955 年出生，博士学位，注册会计资格，曾任电力部第一工程局一处主管会计，吉林商业专科学校老师，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师，长春燃气、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杨永慧：女，1963 年出生，汉族，大学本科学历，教授级高工，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。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城市燃气分会液化石油气委员会委员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燃气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，北京市第二届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家委员会委员，北京市第十三届、十四届人大代表。1985 年参加工作，一直从事燃气工程设计咨询、课题研究、规范标准编制以及管理工作，曾任北京市煤气热力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

赵凤岐：男，1962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政工师。曾任长春市自来水公司宽城供水管理处处长，长春市水务集团供水分公司经理，供水公司经理，二次供水公司董事长，源水公司党总支部书记，长春水务集团纪委副书记、纪检监察部部长、公司总经理助理；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。

黄红军：男，1964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经济师。曾任延吉盛世光华燃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经理。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、监事。